

山东史志资料

一九八五年

第一辑

山东史志资料

一九八五年第一辑

(总第8辑)

山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济南

3730/26

山东史志资料

一九八五年第一辑

(总第8辑)

山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省夏津县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6.125印张 134千字

1985年10月第1版 1985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书号 11099·294 定价 1.10 元

11099·294



目 录

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	申春生 (1)
鲁西南抗日根据地的创立·····	田浩存 (24)
抗战时期日本帝国主义对山东的侵略·····	王兆良 (42)
韩复榘统治下的山东金融·····	吕伟俊 (57)
一九三三年前后山东钱庄业资料·····	骆 伟 (71)
山东省历代政区沿革述略·····	翟忠义 (111)
清代的山东驻军·····	吕景琳 (123)
征寇纪略·····	〈清〉许勤业述 王春藻撰 (145)
捻军在山东地方志资料 (之二)·····	(154)

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

申 春 生

山东抗日根据地，北通晋冀，南达豫皖苏，处于联系华北、华中两大根据地的战略枢纽地位，是党在敌后创建的根据地中较大的一块。以根据地为依托，山东军民奋战八年，毙伤俘敌伪五十余万，为争取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根据地的建设，是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今年是抗日战争胜利四十周年，本文试对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作些概略的介绍，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

一、山东根据地的创建

一九三七年七月，抗日战争爆发。当时，山东约有二千余名共产党员，在整顿后的山东省委的领导下，成了领导人民团结抗战的核心力量。从一九三七年底到一九三八年初，省委在山东各地发动武装起义，为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开拓打下了基础。

一九三八年三月，胶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即五支队），收复蓬（莱）、黄（县）、掖（县），建立起第一批抗日民主政权，旋即成立了北海专署；徂徕山起义后组建的四支队，开辟了以沂蒙山区为中心的抗日根据地；其他各支起义部队，也在各自控制的地区进行了建立民主政权的工作。然而，

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这一时期的根据地建设，进展还比较缓慢。

一九三八年九月，中共中央决定，八路军一一五师主力部队开往山东；十二月，遵照中共中央的指示，苏鲁豫皖边区省委改为中共山东分局；继而，决定成立八路军山东纵队，以加强对山东各地抗日武装力量的统一领导。从此，山东抗日武装斗争的形势及其他各项工作，逐步出现了新的局面。

一九三八年秋，肖华率一一五师三四三旅之一部首先开进山东，先是进抵冀鲁边，后又转至鲁西北，对两地抗日武装的发展和根据地的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十二月，八路军山东纵队成立，由张经武任指挥、黎玉任政委。尽管当时两支部队在团结和协同作战方面还存在某些问题，但都对山东根据地的创建作出了重大贡献。一九三九年三月，罗荣桓率一一五师主力二千余人抵达鲁西平原，重创敌伪，继而，越津浦路进入鲁南，开辟临、费、滕、峄边区，接着进军郯城、马头，创建了以抱犊崮山区为中心的鲁南根据地，打开了向滨海发展的道路。山东党组织，执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注意团结，争取社会各阶层人士合作抗战（如泰安的范明枢、赵笃生，聊城的范筑先，长山的马耀南等等），并对国民党军队和地主武装进行了很多争取工作。

在抗战初期，由于缺乏政权建设的实践经验，加之对建立政权、建立根据地的重要性及二者的相互关系认识不足，山东党组织曾一度存在忽视政权工作的错误观念。党中央及时发现了问题，指出：争取政权是山东工作成败的关键。山东分局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在反顽斗争的同时，放手发动群众，坚持独立自主，进一步加强了对政权工作的领导，从而使政权工作

和根据地建设出现了大发展的局面。到一九三九年七月底，全省已有六十余县建立了民主政权，工、农、青、妇各群众团体也普遍建立起来，人数达三百万。

为了加强根据地的建设，加强对各地政权工作的统一领导，一九四〇年七月二十六日，山东根据地各界代表联合大会在沂南召开，八月一日，选举产生了山东省临时参议会（简称临参会）和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简称战工会），并通过了《山东省战时施政纲领》。这标志着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建设跨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二、山东根据地的艰苦奋斗

整个山东根据地的建设工作，是一九四〇年各界代表联合大会之后在分局和战工会的统一领导下逐步展开的。从战工会成立到第二年十一月鲁中反扫荡之前，因日军停止了对国民党正面战场的进攻而回师华北，华北的形势已开始恶化，但山东在联合大会的推动下，仍保持了一段继续发展的势头，根据地的建设工作取得了不少成绩。

在推动和指导根据地的建设方面，分局和战工会作了大量工作。继联合大会之后，一九四〇年九月十三日至十一月十一日，召开了全省第一次行政工作会议，总结了过去政权工作的基本经验，提出了目前民主政权的中心工作。一九四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六月十八日，召开了全省文教财经大会。五月，还召开了全省粮食会议和宣传联席会议。七月一日，山东分局发出《紧急动员起来，为建设坚持巩固的山东民主抗日根据地而斗争》的号召，接着又于七月四日发出开展《抗战第五周年的山东十项建设运动》的指示。在此期间，战工会主要针对政权和财经

等工作发布了一系列重要条例决定,并及时作出了《关于响应分局建设根据地十项建设运动号召的决定》。

在这些会议、号召和条例决定的指引下,根据地的建设初步展开,作为根据地建设头等大事的政权工作,成绩更为显著。按照战工会颁布的《山东省战时县区乡村各级政府组织条例》规定的统一编制,各级民主政权很快建立起来,“三三制”原则初步得到贯彻执行,县以上政权党员干部占绝对多数,而乡、村政权党员干部少于三分之一的现象有所改变,在基层政权中开始注意加强党的领导和树立基本群众的优势。为了纠正党对政权工作不管不问和包办代替两种倾向,分局强调既要切实加强党对政权工作的思想领导和政策领导,选派优秀干部参加政府工作,又要注意防止以党代政,实行行政上的直接管理。调动政权中的党员干部,应按照严格的组织手续办事,党委应尊重政权系统的上下领导关系,对同级政府的党员干部不得直接抽调,必须征得上级政府部门的同意。在政府部门中工作的党员,要成为尊重政权、带头执行政令和团结党外人士共同工作的模范。根据分局的意见和省临参会驻委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一九四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战工会组织机构作了如下变动:设立常委会,黎玉、李澄之、陈明、艾楚南、杨希文、张伯秋、刘居英、李竹如、孙陶林为常委,黎玉为主任委员,李澄之、陈明为副主任委员;撤销民众动员组,将其他各组改称处,并增设高审、公安二处。四月一日,分局成立政府工作委员会,以朱瑞、黎玉、陈明、艾楚南、刘居英、马保三、李竹如七人为委员,朱瑞、陈明为正副主任,并决定在战工会内部建立党团,黎玉、陈明、刘居英、艾楚南、李竹如为党团委员,黎玉、陈明为正副书记。在分局的领导下,四月二

十三日，战工会划全省为胶东、清河、冀鲁边、鲁中、鲁南、鲁西（后划归冀鲁豫）六个行政主任区，并从当时客观环境和斗争形势的需要出发，决定划小行政区域，增多行政单位，减少行政层次，逐渐做到划小县、区、乡范围以至取消乡级政权，以便加强干部配备，提高行政效率。特别值得提出的是，党在加强民主政权的组织建设的同时，还十分重视加强政权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和提高他们的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战工会一成立，就及时提出了反对官僚主义，创造抗日、民主、廉洁、奉公的新作风的任务，并建立了学习制度，加强了轮训和培养，使政权干部数量少、质量差、能力弱的状况有了很大好转。

在党的领导下，民主政权在全省范围内由劣势转变为优势，到一九四〇年底，根据地人口已占全省总人口的一半，拥有面积达全省的百分之六十，全省有百分之八十的县份建立了民主政权，根据地的财经工作和文教事业也取得了新的成就。按照自力更生、自给自足，照顾各阶级利益，统筹统支、厉行节约的三条原则，逐步建立了预决算、会计、审计、金库、支粮票等一系列比较完整的财经制度；发行北海币，打击伪钞，发展了造纸、纺织、肥皂、硝盐等各种手工业；成立了各级贸易局，实行了对外统制、严禁资敌、以货易货和对内自由、调剂供需、平衡物价的贸易政策，打击了敌人的经济封锁，实行了甲、乙两种合理负担办法和五一减租、分半减息，加强一年两期救国公粮的征收和管理，控制支差，爱惜民力，发放低利贷款，救济灾民难民，人民生活有了初步改善，群众组织和人民武装有所发展。文教工作发展较快，到一九四一年五月，已有小学七千多处，中学十余处，在校学生达四十一万

余人，全根据地报纸有二十五种，刊物达二十种以上。

联合大会后根据地建设方面取得的上述成绩，为山东军民坚持斗争，战胜一九四一至一九四二年的严重困难打下了基础，这是主要的。但也存在着不少问题，一是对形势的严重性估计不足，缺乏高度的警觉性和充分的思想准备，不切实际地过分强调发展而忽视了巩固，甚至在一定程度上滋长着太平麻痹的思想；二是对党中央的方针政策理解不深，把握不稳，时有偏差，如在锄奸工作中“左”的扩大化错误比较明显，对国民抗敌协会的统战工作则又显得太右，党的土地政策未能认真贯彻，减租减息工作进展迟缓；三是工作作风不够扎实深入，形式主义、夸夸其谈的倾向比较严重，领导机构日趋庞大，机关文牍作风逐渐滋长，在党内团结和集体领导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产生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是主观主义，脱离实际。事实上，山东的形势与整个华北的形势一样，从一九四一年开始已明显逆转，进入了抗战相持阶段最困难的时期。敌人几乎占领了山东的全部县城，在其“巩固占领区，扩大占领地”的方针下，对我实行所谓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特务的“总力战”，加紧对我边沿游击区的“蚕食”和根据地的“扫荡”。

“扫荡”时敌人以优势兵力集中进攻我某一根据地，以求各个击破；采取“步步紧缩、层层包围”的战术，准备将根据地分割为数块，然后由外而内，由远而近，将我军压入一定地区，企图聚而歼之，并配合抢粮抓丁，实行野蛮的“三光”政策，以达所谓“以战养战”的目的。根据山东对敌斗争的实践和晋察冀根据地反扫荡的经验，山东分局于一九四一年十月发出《关于粉碎日寇对我根据地新进攻的指示》，具体分析了敌人

新进攻的特点、我们面临的困难和克服困难的有利条件，号召全党“进一步依靠群众，认真地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密切党与群众的联系”，广泛开展群众性的游击战争，粉碎敌人的“扫荡”。这一指示，表明山东分局在对形势的认识上，在对自己工作的估计上，都大大前进了一步，是比较符合客观实际的。从十一月三日起，敌伪五万余在侵华日军总司令畑俊六指挥下，对我根据地心脏沂蒙山区进行空前规模的大“扫荡”，经过一个多月艰苦斗争，我们粉碎了敌人的“扫荡”，但也付出了重大代价，暴露了我们在组织机构和领导作风方面的不少弱点。正如十二月二十日分局在《关于敌人对鲁中山区大“扫荡”的初步总结与指示》中所说：我们应接受的经验教训，

“第一，中心总结在于作风问题，如斗争中的和平倾向和工作上的形式主义，即一切工作仍停留在前一阶段的粗枝大叶的毛病上。”“第二，中心总结在于对华北敌后战争形势与‘扫荡’严重性认识不够。”为切实接受教训，今后必须“从分局起要求在山东全党开展作风的确实转变，要求一切工作与组织精干、准确、实际、深入与战斗化，认真反对和平苟安的一切观念。”分局对经验教训的总结是切中要害的，对今后的要求是从山东党的工作的实际情况出发的，因而这个总结与指示，便成为山东分局在指导思想发生重大转折的新起点。

一九四二年三月，刘少奇同志受党中央委托来山东检查工作，在深入调查研究、详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对抗战四年来山东党的工作进行了全面、深刻的总结，既充分肯定取得的成績，又严肃指出存在的问题，为建设巩固的山东根据地指出了明确的方向。这时，全党整风运动已经开始，山东分局在前段指导思想初步转变的基础上，根据刘少奇同志的指示，在分局

扩大会议上以整风精神进行了认真的自我批评和工作检查，作出了四年工作总结。在这个对山东的工作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文件中，山东分局进一步端正了指导思想，总结了经验教训，从根据地的艰苦环境和斗争的实际需要出发，确定了“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动员起来，团结全党，团结全体人民，咬紧牙关，继续长期坚持抗战，完全巩固各抗日根据地，加强各游击区，积极反对敌人的蚕食，积蓄力量，准备条件，克服困难，在三角斗争中求得与我有利之若干可能的转变，迎接国内国际之伟大事变，争取最后胜利”的总方针。刘少奇同志来山东和分局四年工作总结，是山东抗日根据地建设史上的重要转折点，在四年工作总结确立的正确方针指引下，根据地的建设出现了新局面，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实行精兵简政。

一九四一至一九四二年，敌人对山东根据地千人以上“扫荡”达七十余次，在人力、物力和财力上给根据地造成了极大困难。与此同时，敌人还对我边沿游击区实行“蚕食”政策，在根据地周围大量安设据点，然后以此为支撑，由点到线、由线到面地向我基本区扩大军事占领和政治伪化。全省被蚕食的村庄达一万一千余个，根据地被严重分割，与敌占区犬牙交错，面积缩小了约三分之一。整个冀鲁边，实际上已变为游击区。清河的小清河以南、胶济铁路以北的广大地区，亦全部变为游击区。胶东南海基本区只剩下平南四个村庄和莱东十三个村庄。鲁南缩小到“南北十余里，东西一线穿”的地步，被称为一枪可以打透的根据地。鲁中的徂徕山区被敌蚕食，泰山区博莱边仅余狭长的几个小区，淄川仅有茶叶、抬头两个小区，益、临、博、淄形势最严重时仅保留了两三个山头，整个

泰南几乎只围着一个贯山转。滨海形势稍好，沂河区也被蚕食。山东根据地正经受着严峻考验。在这样的情况下，能否使我们战争的机构适应战争的环境，将成为决定战争胜败的一个重要关键。

为了使我们的机构更加精干，以便适应敌后分散游击战争的艰苦环境，减轻人民负担，提高工作效率，克服困难，坚持长期斗争，党中央于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上旬提出了精兵简政的政策。同月，山东分局在总结鲁中反扫荡的经验教训时，已认识到实行精兵简政的必要性。从一九四二年初到一九四三年初，山东根据地先后进行了三次精简，其中以四二年秋开始的第三次精简尤为彻底。在具体做法上，一是裁减老弱病残，二是合并和减少单位，三是抽调上层充实下层，加强薄弱部门。这是一次积极的机构改革，全根据地精简人员占原脱产人员百分之二十七，精简后脱产人员总数约占根据地人口百分之二点四，低于中央规定的百分之三的标准，机关减少或归并三分之一至五分之二。全省共减政权干部七千人，一年可节省衣服鞋子费用七百万元、粮食费用三千八百七十三万余元，根据地每人每年可减轻负担八点九元，加上军队精减约五千人，一年可节省粮食三千万斤，根据地每个农民可减征五斤公粮。精兵简政实行之后，我们的战斗部队更加充实，行政机关更加精干，薄弱部门和基层单位得到加强，人民负担大为减轻。有的区公所仅三、五个人，游击区有的县政府只有县长、秘书和一两个科员，活动方便，办事效率提高，在战争环境中也便于同敌人周旋，并有助于密切与群众的关系。

（二）加强政权建设。

在根据地分割缩小、联系不便的情况下，为使政权工作进

一步适应敌后游击战争的环境，山东分局除决定划小县、区范围，取消中心村，实行行政村制以外，还对战工会“实际工作经验少，深入下层不够，原则及政策领导差，指示一般化”等缺点，于一九四二年十月二十二日发出《关于战工会工作及与各级政府关系的指示》。要求省战工会“除有关山东全省一般性的法令、条令及有(关)政经民财的一般制度外，对各战略区的具体问题不直接去处理，尤其不要主观的根据个别地区或一定时期的经验作出一般性的决定向各个不同地区去推行，以免限制下面的积极性、机动性。”战工会的任务是制定“有关全山东范围内一般性的法令、条令、制度，研究政策，推行政策，监督与检查各地工作，交换各地工作经验。对各地区性的问题，一般不负执行批准义务。”“关于地区性的行政决议事项，其最高制订与最后批准执行机关为各战略区的主任公署或专署，只于必要时报告战工会。”“在敌后分散的地方性的游击战争状况下，各地具体情况不同条件下，在不违犯制度的原则下，部分机动是允许的，但防止强调特殊性而违犯了制度的基本精神”。分局的这一指示，对于克服战工会领导工作上的一般化、实行简政放权和在不违背党的政策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及自主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战工会于同月执行了分局指示，规定根据地政权的行政机关为主任公署或直属专员公署、县政府及行政村公所等三级，由战工会在总的原则上进行领导，主署、专署及各县“在一定原则下，要充分发挥其独立的根据实际情况解决问题的精神。”

在山东分局的领导下，在政权建设方面“三三制”原则进一步得到贯彻执行，参议会的作用进一步发挥，许多党外进步人士在政府和参议会中有职有权，对根据地的建设作出了积极

贡献。在执行“三三制”的过程中，分局强调从实际出发，反对机械地凑足数目，上层政权党员人数可略低于三分之一，而基层政权党员和进步势力又可略高于三分之二，并根据这个精神对村政工作进行了初步改造，树立了党员和基本群众的优势。这种变通的作法，对巩固农村阵地起了积极作用。各级政权的工作作风也在进一步转变。一九四二年五月，战工会与滨海专署开始合署办公；六月，从主署到县政府开始建立调查研究机构；十月，战工会规定各专署一律兼管一个县的工作，以便取得经验，加强对其他县的工作指导，并指示各级政权：死板的命令、机械的条文要少下，长的会议要少开，庞大的计划要少作，公文上不必要的麻烦要减少，办事手续要力求直接、简单、明瞭，努力养成实事求是、朴实具体的工作作风。这对于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三）开展减租减息，修改征粮办法。

从一九四〇年底到一九四二年初，因强调实行公平负担而忽视减租减息，群众生活并没有得到应有的改善，根据地的群众基础比较薄弱，这是山东党的工作中一个突出的弱点。一九四二年三月刘少奇同志来山东后，严肃地指出了这个问题。在整风运动的推动下，山东分局转变了领导思想，重视了减租减息和改善群众生活的工作。五月四日，分局作出《关于减租减息改善雇工待遇开展群众运动的决定》，指出“认真实行减租减息、发动群众运动，为建设山东根据地的第一位斗争任务”，随后又连发两个补充指示。五月十五日，战工会同时发布《改善雇工待遇暂行办法》、《租佃暂行条例》和《借贷暂行条例》三个重要法令。分局以莒南、临沭两县为重点，抽调干部二百余人组成工作团，抓点带面，实行二五减租，黎玉也

到沂南县进行减租试点。在分局和战工会的领导下，各地双减运动初步展开并形成热潮，其中以滨海地区成绩最为显著：六、七两月内，有九十三个村庄、三千一百五十五户佃农、二万八千二百五十亩土地实行了二五减租，有七千八百六十余名雇工增加了工资，万余农户加入了农救会，一万五千余名青年报名参军。其他各战略区也取得一定成绩。尽管这项工作仅仅是开始，发展也不平衡，甚至还存在一些偏差，但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对以后“双减”运动的深入开展，积累了经验，对于根据地的巩固和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改善群众生活，调动广大群众坚持抗战、建设根据地的积极性，分局和战工会除集中主要力量抓紧双减工作之外，还抓了以下工作：一是整理村镇财政，统一收支，杜绝贪污浪费，减轻人民负担。二是修改征粮办法。一九四二年八月十六日，战工会废止甲、乙两种负担办法，实行按产量征收救国公粮的新办法，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针对生产发展、产量提高后负担随之增加的不合理现象，第二年五月十日，分局又根据减轻人民负担、各阶层公平合理、奖励生产三条原则，对征粮办法作了进一步修改，决定先从总产量中扣除百分之二十的生产成本后，再征收救国公粮。

（四）壮大人民武装，开展“双拥”运动。

坚持敌后分散性游击战争，建立一支强大的人民军队，是根据地建设的重要条件，没有人民的军队，便没有人民的一切。一九四一年十月，党中央提出以政治攻势为主、以游击战争为辅的方针。十一月七日，中央军委指示：抗日根据地军事建设，应实行主力军、地方军和人民武装三方面的结合。当时山东的武装力量，主力军一一五师与地方军山东纵队共有十九

万人，人民武装因双减运动未真正开展尚发展不快。一九四二年五月，双减运动开展起来之后，广大群众生活上得到改善，抗日保家成为自觉的要求，因而具备了进一步壮大人民武装的条件。八月一日，山东军区发布训令——为加强县区武装、人民武装而斗争，号召正在进行双减或双减已经完成的村庄，发动群众参加自卫团和民兵。八月二十六日，分局作出《关于动员人民武装的决定》，指出：“目前各级党进一步的开展人民武装、动员保卫家乡的斗争，是非常迫切而重大的一个任务”，“必须不再犹疑，不再拖拉”，迅速发展民兵（游击小组、青抗先、基于自卫团）与普遍组织自卫团。九月一日，战工会与山东军区公布了《人民武装抗日自卫团暂行条例》，对人民武装的性质、任务、组成和领导机构等，都作了规定。

在分局、战工会和军区的推动下，四二年秋人民武装普遍发展，到年底，全省民兵有十七万多，占根据地人口的百分之二点三，自卫团有八十二万人，各级领导机构也逐步建立健全起来。在党的领导下，人民武装实行劳武结合，遍布根据地的各个村庄，在配合主力军、地方军作战和坚持反扫荡反蚕食斗争中，发挥了很大作用，并为主力军、地方军的扩大提供了充足的后备兵源。加以自一九四三年开始的“双拥”运动（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开展，进一步加强了军政团结，密切了军民关系，从而也就发展壮大了自己，为战胜敌人夺取抗日战争的胜利创造了条件。

（五）自力更生，开源节流，加强经济工作。

为了粉碎敌人对根据地的经济封锁和物质掠夺，积蓄力量，度过难关，坚持长期抗战，必须强调自力更生，开源节流，不断增强根据地的物质基础。为此，分局和战工会采取有力